

乌政数函〔2024〕27号

乌审旗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关于

印发企业“1+N”证照注销联办

一件事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苏木镇人民政府、旗直各有关部门：

为深入贯彻落实《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 “高效办成一件事”的实施意见》（内政发〔2024〕15号）文件精神，持续优化政务服务，全面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扩面增效。结合工作实际，制定企业注销“1+N”证照联办一件事实施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工作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为宗旨，聚焦“高效办成一件事”目标，围绕企业全生命周期，不断开拓政务服务思路，深入推进服务市场主体退出“一件事”改革，进一步完善政务服务平台，丰富企业注销

登记方式和途径，实现企业注销“一件事”全流程集成注销审批新模式，打造“易进易出”的商事登记新环境。

二、改革内容

（一）适用内容。企业“1+N”证照注销联办是指以“1”张营业执照注销为核心，以实现“N”张准入类许可证件注销联办为目标，构建系统集成的企业注销套餐体系。

（二）适用范围。适用于在乌审旗范围内以营利为目的从事

经营活动的下列自然人、法人及非法人组织：（1）公司、非公司企业法人及其分支机构；（2）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及其分支机构；（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市场主体。同时满足无不良诚信记录，符合营业执照注销条件。

三、工作任务

（一）明确适用行业。

1.适用行业。网吧、零售药店、娱乐场所、理发店、美容院、大型餐饮、大型商超、劳务派遣企业、宾馆、运输行业及其他入驻旗政务服务中心的许可事项。

2.涉及事项。公司（内资）注销登记、企业参保单位注销、企业印章注销、银行账户注销、税务注销及相关行业许可证照注销。证照注销联办一件事的行业许可证包含：

（1）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2）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3）出租汽车经营许可证；

（4）道路货运经营许可证；

（5）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

（6）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7）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

（8）娱乐经营许可证；

（9）食品经营许可证；

（10）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

（11）兽药经营许可证；

（12）动物诊疗许可证；

（13）其他入驻区政务服务中心颁发的许可证。

（二）明确提交材料。

申请办理企业“1+N”证照注销联办一件事，应提交以下材料：

（1）乌审旗“1+N”证照注销联办一件事申请表；

（2）解散的决议或者决定；

（3）清税报告（简易注销无需提交）；

（4）营业执照正副本；

（5）通过报纸发布债权人公告的，提交依法刊登公告的报纸样张（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发布公告的无需提交）；简易注销提交《简易注销全体投资人承诺书》；

（6）法人身份证或经办人身份证及委托书；

（7）《社会保险注销登记申请表》;

（8）相关许可证正副本。

（三）明确办理流程。

**1.一表填报。**企业填写统一的《乌审旗“1+N”证照注销联办一件事申请表》，实行“一件事”一张表单申请。

**2.一次申请。**企业按照要求准备相关材料，到旗政务服务中心一楼企业服务专区、二楼企业“一站式”服务中心窗口，提出办理企业“1+N”证照注销联办一件事申请。

**3.综窗受理。**“高效办成一件事”窗口工作人员对企业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预审，预审通过后，登录一件事一次办审批管理平台上传材料，线上线下分发至各相关审批部门；如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证照注销联合办条件的，工作人员应当一次性告知申请人需要补正的材料或者不符合条件的原因。

**4.并联审批。**各相关审批部门工作人员登录一件事一次办审批管理平台下载相关材料，开展线上并联审批，在承诺时限内出具审批结果，并上传至审批管理平台，同时将审批结果及时移交至综合窗口。

**5.一窗送达。**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综窗工作人员当场决定受理，并及时与相关审批部门对接，能够当场作出准予注销决定的，当场将注销通知书交付申请人；不能当场作出准予注销决定的，在承诺时限内将注销通知书由综窗人员统一交付申请人。

（四）明确办结时限。

涉及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注销的“1+N”证照注销联办一件事在15个工作日办结，其他的“1+N”证照注销联办一件事在1个工作日办结。

四、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企业“1+N”证照注销联办一件事改革工作是深入贯彻“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的重要举措，各相关部门要根据工作部署，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强化协作联动，着力推动实施。要加强对改革涉及法律法规、业务流程、信息管理等业务培训，使综窗工作人员和审批部门人员熟练掌握改革后的业务流程和工作规范，提高服务效率，确保服务质量。

（二）加强宣传引导。要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互联网、网络媒体、微博等新闻媒介开展联合宣传，将企业“1+N”证照注销联办一件事改革办理途径、宣传折页等信息精准推送，要通过典型示范引领，推动服务模式优化升级，不断提高市场主体退出的便利化水平。

（三）强化考核监督。旗政数局需加强对企业“1+N”证照注销联办一件事改革成效的跟踪问效，将“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创新纳入年度实绩考核；同时针对改革推进过程中遇到的堵点、难点问题，及时组织相关部门召开会议研究解决，确保改革落地见效。

（此页无正文）

乌审旗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2024年8月12日